

证券代码：300444

证券简称：双杰电气

公告编号：2022-098

北京双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双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双杰电气”）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以及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对本次发行方案募集资金总额及用途进行了调整。2022年10月27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本次调整的具体内容如下：

本次调整前：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数量为不超过 81,521,739 股，不超过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30%。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赵志宏认购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全部股份。

若公司股票在关于本次发行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或其他原因导致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将按比例进行相应调整。

在前述范围内，在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经深交所审核通过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决定后，公司董事会将依据股东大会的授权，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有关规定协商确定最终发行数量。

本次发行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30,0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

5,000.00 万元用于偿还有息负债，剩余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若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公司将以自有资金或其他融资方式解决。在不改变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下，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有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

本次调整后：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数量为不超过 73,369,565 股，不超过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30%。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赵志宏认购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全部股份。

若公司股票在关于本次发行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或其他原因导致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将按比例进行相应调整。

在前述范围内，在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经深交所审核通过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决定后，公司董事会将依据股东大会的授权，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有关规定协商确定最终发行数量。

本次发行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27,0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5,000.00 万元用于偿还有息负债，剩余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若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公司将以自有资金或其他融资方式解决。在不改变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下，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有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

根据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本次调整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双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0月27日